

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60 元（含税）。
- 2、本次利润分配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08,800,000 股为基数，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以最新股本总额为基数，保持现金分红比例不变，分配总额进行调整，具体情况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3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,600,296.73 元，其中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5,009,659.46 元，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,500,965.95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21,655,534.4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4,764,127.90 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21,655,534.42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，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

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08,800,000 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6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,528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2025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6,528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2025 年度公司未回购注销股份，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金额为 6,528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9.32%。

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预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“最新股本总额为基数，保持现金分红比例不变，分配总额进行调整”的原则进行分配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、公司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指标如下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,528,000.00	10,880,000.00	25,024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6,600,296.73	29,301,479.84	41,036,841.06
研发投入（元）	34,916,707.91	28,802,875.20	24,448,599.60
营业收入（元）	507,964,593.09	509,338,735.90	581,771,994.86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21,655,534.4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34,764,127.9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2,432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8,979,539.2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42,432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88,168,182.7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5.51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2、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3、2024、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42,432,000.0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。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股本现状、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且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，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。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公司 2025 年度、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256,211,574.15 元、114,848,333.15 元，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.34%、11.23%，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%以上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，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3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